

证券代码：300287

证券简称：飞利信

公告编号：2015-122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反馈意见之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2898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所列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和回复，现根据有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文件。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反馈意见之回复》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八日